

武义县“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划定方案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武义分局

二〇二一年 七月

目 录

一、划分原则.....	2
二、划分方案.....	2
(一) 清溪口水库	2
(二) 水碓坑水库	2
(三) 百丈泄水库	3
(四) 方坑水库	3
(五) 双源口水库	3
(六) 南源水库	4
(七) 青岭水库	4
附件一 武义县“千吨万人”以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登记表	6
附件二 武义县“千吨万人”以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示意图	9

武义县“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方案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计划》（环水体〔2018〕181号）、《关于印发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的通知》（环土壤〔2018〕143号）、《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通知》（浙环发〔2020〕1号）等文件，均要求对供水人口在10000人或日供水1000吨以上的饮用水水源地（简称“千吨万人”以上水源地）开展保护区划分工作。武义县现有“千吨万人”水源地7个。具体见表1

表1 武义县“千吨万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一览表

序号	水源地名称	水源地所在乡镇
1	清溪口水库	泉溪镇
2	水碓坑水库	新宅镇
3	百丈泄水库	桃溪镇
4	方坑水库	茆道镇
5	双源口水库	俞源乡
6	南源水库	坦洪乡
7	青岭水库	西联乡

为了进一步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保护工作，划分出边界清晰、范围合理、能够有效保护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的保护区范围，根据《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HJ338-2018）及《关于推进乡镇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环水体函〔2019〕92号）要求，编制了《武义县“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方案》，汇总内容如下：

一、划分原则

本次武义县“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工作按照《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通知》（浙环函〔2020〕89号）文件要求，坚持有利于饮用水水源水质的改善、有利于民生福祉的提升、有利于社会和谐稳定，在总体不突破国家已批准的生态保护红线情况下，统筹兼顾历史现状和民生和谐，科学划定饮用水水源一级、二级区。

二、划分方案

（一）清溪口水库

（1）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清溪口水库正常蓄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全部水域；陆域范围为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沿岸纵深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分水岭。

（2）二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水域；陆域范围为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武义县内）内的陆域。

本次划分后清溪口水库一级保护区总面积为 2.26 平方公里，二级保护区总面积为 33.38 平方公里，保护区总面积为 35.64 平方公里。

（二）水碓坑水库

（1）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水碓坑水库正常蓄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全部水域；陆域范围为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沿岸纵深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分水岭。

（2）二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及引水口上游集水区域内的水域；陆域范围为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及引水口上游集水区域内的陆域。

本次划分后水碓坑水库一级保护区总面积为 0.31 平方公里，二级保护区总面积为 1.54 平方公里，保护区总面积为 1.85 平方公里。

（三）百丈泄水库

（1）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百丈泄水库正常蓄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全部水域；陆域范围为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沿岸纵深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分水岭。

（2）二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水域；陆域范围为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陆域。

本次划分后百丈泄水库一级保护区总面积为 0.39 平方公里，二级保护区总面积为 1.93 平方公里，保护区总面积为 2.32 平方公里。

（四）方坑水库

（1）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方坑水库正常蓄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全部水域；陆域范围为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沿岸纵深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武义县内），但不超过分水岭。

（2）二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水域；陆域范围为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武义县内）内的陆域，北侧保护区范围以义武公路南侧护栏为界。

本次划分后方坑水库一级保护区总面积为 0.79 平方公里，二级保护区总面积为 1.31 平方公里，保护区总面积为 2.10 平方公里。

（五）双源口水库

（1）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双源口水库正常蓄水位对应

高程线下的全部水域；陆域范围为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沿岸纵深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分水岭。

（2）二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水域；陆域范围为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陆域。

本次划分后双源口水库一级保护区总面积为 0.48 平方公里，二级保护区总面积为 6.46 平方公里，保护区总面积为 6.94 平方公里。

（六）南源水库

（1）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南源水库正常蓄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全部水域；陆域范围为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沿岸纵深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分水岭。

（2）二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除一级保护区外的南源水库集雨区内的水域；陆域范围为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陆域。

本次划分后南源水库一级保护区总面积为 0.37 平方公里，二级保护区总面积为 0.16 平方公里，保护区总面积为 0.53 平方公里。

（七）青岭水库

（1）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青岭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下全部水域范围（面积为 0.23 平方公里），陆域范围为青岭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 200m 范围内的陆域范围，不超过第一重山脊线，东侧部分至乡道（面积为 0.61 平方公里）。

（2）二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青岭水库集雨区内除一级保护区外的其它水域（面积为 0.18 平方公里），陆域范围为青岭水库集雨区范围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陆域（面积为 28.95 平方公里）。

准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内庵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下全部水域范围（库尾至橡皮坝）（面积为 0.73 平方公里），陆域为内庵水库正常蓄水位至第一重山脊线内的陆域（面积为 3.86 平方公里）。

附件一 武义县“千吨万人”以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登记表

序号	编码	水源地名称	别名	流域	水系	保护区名称	范围					保护区面积 (km ²)					
							起始断面	地理坐标		终止断面	地理坐标						
								东经	北纬		东经		北纬				
1	GA03013307 23103R0001	金华江(东阳江)泉溪镇仓埠堰村水库型水源地	清溪口水库	浙闽皖	钱塘江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清溪口水库源头	119°51'56"	28°47'14"	清溪口水库大坝	119°53'42"	28°50'11"	35.64				
						取水口					119°53'41.902"	28°50'9.149"					
						一级保护区	水域：清溪口水库正常蓄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全部水域										0.75
						二级保护区	水域：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水域										33.38
						陆域：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沿岸纵深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分水岭										1.51	
2	GB01033307 23104R0001	小安溪新宅镇下少妃村水库型水源地	水碓坑水库	浙闽皖	瓯江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水碓坑水库源头	119°43'39.37"	28°44'1.88"	水碓坑水库大坝	119°44'25.80"	28°44'22.40"	1.85				
						取水口					119°44'27.052"	28°44'23.247"					
						一级保护区	水域：水碓坑水库正常蓄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全部水域										0.04
						二级保护区	水域：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及引水口上游集水区域内的水域										1.54
						陆域：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沿岸纵深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分水岭										0.27	
3	GB01023307 23106R0001	宣平溪桃溪镇东垄村水库型水源地	百丈泄水库	浙闽皖	瓯江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百丈泄水库源头	119°33'25.06"	28°44'56.73"	百丈泄水库大坝	119°34'17.85"	28°44'17.90"	2.32				
						取水口					119°34'16.735"	28°44'18.185"					
						一级保护区	水域：百丈泄水库正常蓄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全部水域										0.04
						二级保护区	水域：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水域										1.93
						陆域：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沿岸纵深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分水岭										0.35	

武义县“千吨万人”以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方案

序号	编码	水源地名称	别名	流域	水系	保护区名称	范围					保护区面积 (km ²)	
							起始断面	地理坐标		终止断面	地理坐标		
								东经	北纬		东经		北纬
4	GA03013307 23107R0001	金华江(东阳江)茭道镇沈家村水库型水源地	方坑水库	浙闽皖	钱塘江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方坑水库 源头	119°53'54.54"	29°1'46.65"	方坑水库 大坝	119°53'31.68"	29°2'36.03"	2.1
						取水口					119°53'31.958"	29°2'36.356"	
						一级保护区	水域：方坑水库正常蓄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全部水域					0.16	
							陆域：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沿岸纵深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武义县内），但不超过分水岭					0.63	
						二级保护区	水域：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水域					1.31	
陆域：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武义县内）内的陆域，北侧保护区范围以义武公路南侧护栏为界													
5	GA03013307 23202R0001	金华江(东阳江)俞源乡凡岭脚村水库型水源地	双源口水库	浙闽皖	钱塘江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双源口水 库源头	119°33'59.84"	28°46'26.99"	双源口水 库大坝	119°35'59.09"	28°45'26.68"	6.94
						取水口					119°35'58.087"	28°45'27.237"	
						一级保护区	水域：双源口水库正常蓄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全部水域					0.07	
							陆域：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沿岸纵深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分水岭					0.41	
						二级保护区	水域：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水域					6.46	
陆域：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陆域													
6	GB01023307 23203R0001	宣平溪坦洪乡南源村水库型水源地	南源水库	浙闽皖	瓯江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南源水库 源头	119°40'22.66"	28°43'44.68"	南源水库 大坝	119°39'42.93"	28°43'40.46"	0.53
						取水口					119°39'45.04"	28°43'40.603"	
						一级保护区	水域：南源水库正常蓄水位对应高程线下的全部水域					0.07	
							陆域：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沿岸纵深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分水岭					0.3	
						二级保护区	水域：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水域					0.16	
陆域：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整个水库集水区域内的陆域													

序号	编码	水源地名称	别名	流域	水系	保护区名称	范围					保护区面积 (km ²)					
							起始断面	地理坐标		终止断面	地理坐标						
								东经	北纬		东经		北纬				
7	GB01023307 23204R0001	宣平溪西联乡内河洋村水库型水源地	青岭水库	浙闽皖	瓯江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青岭水库源头	119°29'02"	28°43'55"	青岭水库大坝	119°32'49"	28°40'39"	34.56				
							内庵水库库尾	119°30'59"	28°40'25"	内庵水库大坝	119°32'20"	28°39'45"					
						一级保护区	水域：青岭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下全部水域范围										0.23
							陆域：青岭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上 200m 范围内的陆域范围，不超过第一重山脊线，东侧部分至乡道										0.61
						二级保护区	水域：青岭水库集雨区内除一级保护区外的其它水域范围										0.18
							陆域：青岭水库集雨区范围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陆域范围										28.95
						准保护区	水域：内庵水库正常蓄水位以下全部水域范围										0.73
陆域：内庵水库正常蓄水位至第一重山脊线内的陆域范围										3.86							

附件二 武义县“千吨万人”以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示意图













